



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建设模式探讨

徐维军 罗莲方 张卫国

摘 要: 基于对广东构建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笔者认为构建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已具备成熟条件,广州、深圳及深圳前海、广州南沙和珠海横琴应分别建立以银行、信托为主的私人银行,以私募股权基金和资产管理公司为主和以离岸金融资产管理为主的财富管理中心。

关键词: 财富管理中心; 珠三角; 金融中心; 建设模式

财富管理是近年来国际上各金融机构争相发展的新兴业务,也是金融服务行业最具盈利能力的领域之一。全球财富管理行业发展主要有三种模式。第一种是欧洲模式,以信托文化为基础,以家庭资产的安全、保值和代际传承为主要目标,财产保全、继承、避税和养老金规划是财富管理的主要内容。第二种是北美模式,以投资银行、家庭办公室和独立咨询顾问提供投顾服务为主,主动追求财富增值。第三种是亚洲模式,主要以离岸业务为主,通过独特的地理位置优势、全球时区区位优势 and 税收优势,吸引亚洲和具有全球视角和资产配置偏好的欧美私人资产(马珂,2014:19-22)。这三种模式形成了典型的专业化的财富管理中心,即以私人银行为主的瑞士,以全球金融资产管理为主的波士顿,以离岸资产管理为主的新加坡和香港(陈彤,2012:94-98)。

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国民财富不断积累,居民对财富管理的需求成为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必然要求。另一方面,近 10 年来,我国已有超过 20 个大中型城市先后纷纷提出了发展成为国际、国家或区域金融中心的目标与具体措施,而有金融中心功能规划或设想的各类城市更在 200 个左右(胡安其、胡日东,2012:37-42)。广东省自改革开放以来在经济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建设符合广东珠三角经济和金融发展特色的财富管理中心,是实现金融资源的合理分配和金融中心之间的竞合关系有效途径。

一、构建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省的经济发展一直走在全国的前列,其经济发展速度及金融创新程度取得了巨大成就,在中国乃至全世界范围内都属罕见,特别是近年来财富的急剧增长和快速聚集为广东发展财富管理业务提供了有利契机。在这一经济背景下,广东省做出了建设珠三角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的战略举措,并明确提出广东要打造珠三角的财富管理中心。

(一) 必要性分析

第一,建立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是调整经济结构、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需要。财富管理有利于改变以往单纯追求 GDP、税收和贸易顺差等指标增长的思维惯性,促进投资结构的优化,使国民财富得到科学合理的配置并实现增值(陆磊,2009:9-14)。同时,与转

变中的经济紧密联系的财富管理方式会推动金融产品创新,促进珠三角地区经济结构升级。

第二,建立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是促进国民财富稳定增长的有效手段。建立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将该地区的财富管理业务专业化、集中化、规模化,有利于提高区域财富的整体配置效率,促进财富管理行业的发展水平与居民财富的增长相协调。

第三,建立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是促进区域实体经济发展的需要。当前珠三角地区金融业的发展仍然滞后于实体经济的发展,实体经济对资金的需求仍不能得到很好的满足。国外的实践证明,专业的财富管理可以更好地发挥市场配置金融资源的作用。

(二) 可行性分析

珠三角地区发展区域性的财富管理业务目前在区位交通、政府政策、金融发展基础、富裕阶层财富积累与理财意识等方面已具备一定的条件。

1. 便利的区位交通。从区位交通来看,珠三角毗邻港澳和东南亚,交通发达,有八大口入海,河网水系发达,港口众多,与港澳形成的大珠三角是我国交通最发达的区域。珠三角与港澳地区的交通区位优势为实现粤港澳服务贸易自由化、促进与港澳的服务贸易发展及吸纳海外投资者提供了重要的基础条件。

2. 政策的支持。近年来广东省颁布许多关于打造区域金融中心和珠三角金融改革的政策,力促构建多样化、多层次的金融体系。根据《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珠三角地区要借力于广东金融改革开放措施,全力打造“广佛肇”、“深莞惠”、“珠中江”三大经济圈,加紧促进粤港澳紧密合作。

3. 强大的金融发展基础。从金融发展基础条件来看,珠三角经济圈是中国最发达的经济区域之一,是南方地区对外开放的门户,有先进的制造业基地和现代服务业基地,是全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和辐射带动华南、华中和西南地区发展的龙头。广东省作为中国经济第一大省,经济总量占到全国的1/8。根据2014年《中国统计年鉴》及《广东统计年鉴》数据,截至2014年,广东的GDP总量已经连续26年位居全国第一,其中广州、深圳GDP高达1.6万亿,分别位居全国第三位、第四位。2014年,广东省内人均GDP也已突破1万美元,这意味着珠三角的财富水平已达到中上等发达国家的标准。

4. 较高的金融基金聚集度。从金融机构聚集程度来看,2014年全省金融业总资产已达到19万亿元左右,并预期2015年将达20万亿^①。珠三角地区形成了以广州为中心的银行和信托公司聚集地,以及以深圳为中心的私募股权基金和资产管理公司聚集地。并且当前各大银行加快了在广州、深圳等华南核心城市设立私人银行的步伐,期冀在珠三角这个财富领地中占据先机。金融机构在珠三角富裕地区的聚集为珠三角开展财富管理业务、服务高净值客户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和丰富的资源。

5. 较强的理财意识。股票和房产是广东省富裕阶层最偏好的投资产品;其次是基金、银行理财产品、黄金、外汇等。个人资产规模在300万至600万的人群倾向于将资金投放于股票和房地产市场;个人资产规模在60万至300万的人群则更倾向于将资金投放于股票和银行理财产品。与中国大众富裕阶层调查结果相比,广东省富裕阶层选用理财机构的比例远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但使用证券公司理财服务的人数却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大部分的消费者偏向选用国内资产构建投资组合。这些现象反映了广东的机构理财服务还有较大的潜在市场。

综上所述,构建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是经济结构转型的大势所趋,同时也具备了经济、政策等方面的基础。结合珠三角金融改革与粤港澳金融一体化的政策优势,挖掘这一潜力巨大的市场,不仅有利于国民财富的增长,还能促进当地经济资源的合理配置和稳定增长。

二、珠三角地区财富管理中心的建设模式

(一) 金融中心的相关理论

金融中心的理论主要分为金融中心的形成理论和金融中心的建设理论。关于金融中心的形成,

^①参见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2014年上半年广东金融运行情况解析》,载中商情报网,<http://www.askci.com/news/finance/2015/10/10/10226/6k6c.shtml>,2016年1月10日最后访问。

Kindleberg(1974)认为,金融市场组织中的规模经济是国际金融中心形成的主要向心力,这种向心力不断吸引新的金融资源聚集于该区域,从而导致金融空间集聚规模进一步增大。Kaufman(2001)指出金融中心的兴起与衰落在一定程度上与这些地方作为主要商贸中心、交通枢纽、首都和中央银行总部所在地点的地位变迁以及战争的影响有关。而杨长江(2011)认为政府在创立启动机制、强化良性循环、退出低效“闭锁”等方面对国际金融中心的形成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关于金融中心的建设也是相关文献关注的一个重点,金融中心最主要的发展模式是需求反应、供给引导两种模式(孙工声,2008:3-8)。金融中心实质为“钱才”的集聚,我国金融中心建设需要把握金融资源集聚的关键环节,创造良好的环境促进“钱”、“才”等金融资源集聚(魏佳臻、张建森,2011:23-26)。金融中心建设应当综合分析城市区位、金融集聚现状以及制度供给情况并本着合作、共赢的思路来推进(王保庆、李忠民,2012:63-66)。

结合上述相关理论可知,金融中心形成的需求反应模式是一种自然渐进的模式,当地的经济发展和居民的财富增长使得财富管理的需求日益增加,促进了当地财富管理水平快速发展。而供给引导模式是一种政府引致的模式,指的是地区经济金融的发展程度不足以形成金融中心,但政府利用一定的契机,并结合当地的地理和产业优势发展金融业。此外,还有一种金融集聚模式是以金融的集聚效益为导向形成的金融中心,这种模式一开始的经济水平并不是很高,通常是借助了自身的区位优势和睦邻关系巩固了当地的金融实力。根据上述理论可知,目前珠三角地区居民富裕阶层的兴起使得珠三角地区的财富管理需求强烈,这种需求反应将极大地拉动珠三角地区逐渐形成财富管理中心。在政府引导方面,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行长王景武指出要全力打造以香港为中心,广州、深圳、澳门为副中心,广州南沙、深圳前海、珠海横琴、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为重要节点的大珠三角金融核心圈,推动我国形成“南有大珠三角金融圈、北有环渤海湾金融圈、东有长三角金融圈”相得益彰的金融业功能布局^①。如图1所示,广东的区域金融建设以珠三角的“广佛肇”、“深莞惠”、“珠中江”三大经济圈为依托。其中“广佛肇”经济总量最大,广州的服务业与佛山的制造业有着明显的产业优势互补;“深莞惠”开放程度高,有较强的经济发展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珠中江”交通发达,临近港澳,港口物流产业优势明显。现又辅以南山、前海、横琴三大金融创新平台,致力于推进粤港澳的货物流通和金融,引领珠三角金融改革创新与开放,同时加强金融监管协作和信息共享,推进区域内监管一体化。因此,打造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思路必须以珠三角地区为主体,加强粤港澳更紧密合作,辐射带动粤东西北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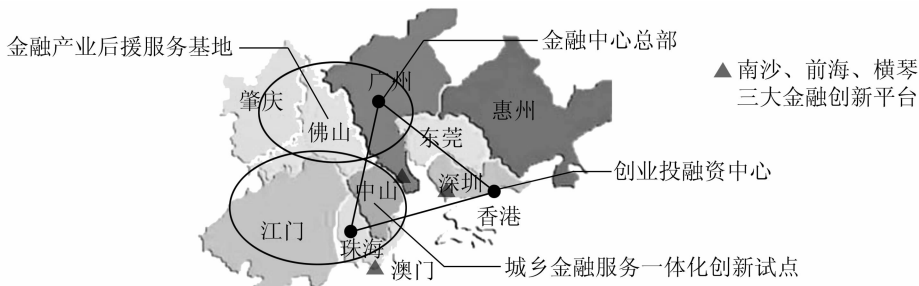


图1 珠三角三大经济圈

（二）珠三角地区的财富管理中心建设模式

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大经济区都提出要打造区域的财富管理中心,而在长三角地区,财富管理建设也是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重要战略之一。珠三角地区有较强的经济实力,也有较为优越的地理区位,金融产业发展蒸蒸日上。2015年4月,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在广州南沙区举行挂牌仪式,标志着广东自贸试验区正式启动建设。广东自贸试验区主打港澳牌,致力于推动粤港澳服务贸易自由化及金融合作创新,而财富管理作为深化金融体系改革的重要内容,同样也成为了广东金融整体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①参见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倾力打造广州区域金融中心》,载《广州日报》,2013年6月22日。

在经济、政策和地理区位的共同支持下,建设珠三角的财富管理中心应以珠三角经济发展为基础,各种政府政策配套和引导为辅,同时充分利用毗邻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和众多优良贸易港口等区位优势,以及金融机构聚集和金融人才等优势,借助力于粤港澳三地合力推动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建设。

通过分析珠三角各地的经济金融发展特点,笔者认为珠三角地区的财富管理中心应该分为三大区域分别建设,具体的建设模式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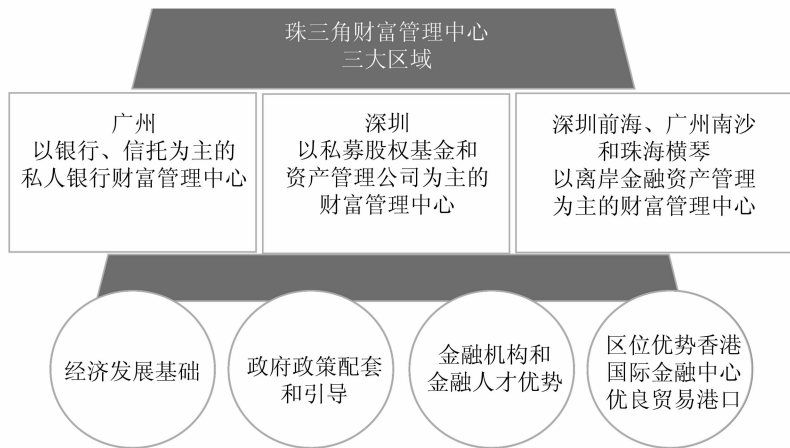


图 2 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发展模式

1. 广州建立以银行、信托为主的私人银行财富管理中心。广州拥有全国各大银行的省级分行机构,以及农村商业银行和信托公司总部机构。各银行的省级分行均设有私人银行部门,专门为高净值客户群体进行财富管理。服务的客户群体主要以广东省的高净值客户为主。通过建立私人银行财富管理中心,有利于发挥广州的金融机构总部经济,提升广州财富管理中心的整体水平。通过建立和完善的财富管理教育培体系,培育和发展财富管理市场体系,同时吸引国际一流银行类财富管理机构入住广州,推动财富管理产品的创新。

2. 深圳建立以私募股权基金和资产管理公司为主的财富管理中心。深圳走在我国改革发展的前沿,是中小创新型科技企业的孵化基地,活跃的创投市场吸引了众多私募股权基金机构的聚集。利用私募股权基金公司的高度聚集以及私募股权投资的高额回报特征,加强建设以私募股权基金为主的财富管理中心,有利于吸引更多的高净值客户将资金汇集于珠三角。此外,深圳拥有全国第二大的证券交易所,聚集了大量的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和证券公司。这些金融机构通过对证券市场投资,服务于不同类型的客户。因此,深圳建立以私募股权基金和资产管理公司为主的财富管理中心,既有先天的优势,也有利于珠三角金融产业和实体经济的发展。

3. 深圳前海、广州南沙和珠海横琴建立以离岸金融资产管理为主的财富管理中心。深圳前海、广州南沙和珠海横琴毗邻港澳,聚合了珠三角的资源、产业、科技优势与港澳的人才、资金、管理优势。这三个地区是“珠三角湾区”穗—深—港—澳发展主轴上的重要节点,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具有建设我国重要离岸金融中心的理想条件。通过构建发展跨境金融和离岸金融,组建服务粤港澳、面向国际的金融资产、产权、大宗商品等要素交易平台,建设离岸金融中心,有利于深化粤港金融合作,共建全球性金融中心,有利于人民币逐步走向国际化。

广东作为中国的南大门为金融对外开放提供了便捷,随着广东自贸区建设和推进,粤港澳合作将会进一步加速融合发展。与上海自贸区侧重于金融改革试点不同,广东自贸区更多侧重于对外开放,着眼于广东省与香港、澳门两地的经济联系,更加侧重于珠三角地区经济整合。

(三) 构建珠三角地区财富管理中心的推进步骤

由于财富管理在中国尚处起飞阶段,财富管理业务的聚集度较低,相关的理财服务主要还是植根于金融机构,关于财富管理还未形成成熟的管理经验,因此建设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应有序分布进行。

1. 起步发展阶段。此阶段的工作重点是制定财富管理中心发展的方针和中长期规划,设定好财富管理中心的布局和定位,积极培育和发展财富管理机构,由小做大,由浅入深。在这个过程当中,聚集机构、完善金融政策和监管、优化金融投资环境应该全面铺开,但工作的重点仍是积极培育和发展财富管理机构,引进并聚集一批国内外优秀的财富管理机构的同时,为新生的本土财富管理机构提供发展空间。对于需要重点引进和培育的财富管理机构要提供优惠的政策,在中心圈内形成各金融机构的竞争合作机制。

2. 快速发展阶段。快速发展阶段的工作重点是积极为财富管理中心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提高财富管理的聚集度,包括机构和人才的聚集。从建设硬环境的角度,要认真规划财富管理中心的片区,在片区内创造便利优越的服务环境和配套设施。从软环境的角度,由于财富管理服务的有区别于一般金融服务的特有保密性、低税性、宽监管的特征,所以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中心内应当适当放松监管,简化审批手续,加强信息保密,降低税负水平。另外,广州地区高校云集,并不缺乏新生的金融人才,所以要制定相应的人才引进优惠政策,留住拔尖的人才,培养一定数量具有高层次素质和优秀创新能力的财富管理队伍,以高端人才优先发展引领区域金融的发展。

3. 成熟稳定阶段。成熟稳定阶段财富管理中心已初现规模,形成了稳定有效的运营模式,众多财富管理机构和人才在中心内聚集并有序地展开业务,已无须把主要精力放在建设上,而应注重维持现有的稳健有序的营运状况,更重要的是要充分利用较为成熟的财富管理手段去服务区域的实体经济,扩大财富管理中心的辐射范围。

4. 后续发展阶段。深入挖掘金融创新能力,鼓励金融发展逐步对外全面开放,扩大国际影响力。让成熟的财富管理带动金融产业的创新和发展,在合适的时机颁布合适的金融开放政策,让区域金融逐渐融入国际金融,站在更高更开放的平台上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金融市场环境。

三、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示范效应

广东与港澳地区优势互补、相互依存的金融合作和发展格局不断促进着三地经济的繁荣发展,使珠三角地区成为亚太最活跃的金融区域之一,在区域财富快速增长和粤港澳自贸区成立的背景下,构建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势必将发挥其经济金融优势以及独特的区位优势,打造出独具特色的辐射粤港澳三地甚至东南亚地区的财富管理中心。

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建设,一方面将会进一步促进广东经济结构转型和经济的稳定可持续发展、扩大珠三角的金融影响力;另一方面,广东作为我国率先提出构建财富管理中心的地区之一,同时会对我国其他地区未来建设财富管理中心具有重要参考意义。首先,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率先成为我国财富管理中心建设的先导区,将为我国金融体系改革和经济结构转型积累经验。改革开放 30 多年,我国经济实力和居民财富都得到了显著的增长,尤其是珠三角地区,走在了改革发展的前沿,财富的大量增长使得财富的保值增值成为市场的需求。但财富管理产业在我国仍属于新兴事物,相关人才、机构、市场、业务和政策环境等方面有待探索和加强,而珠三角地区作为我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之一,具备的各项条件相对理想。建设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将是我国财富管理业务的探索试点,为我国金融体系改革和经济结构转型积累经验。其次,珠三角地区金融资源丰富,制造业和科技产业发达,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可以聚集金融资源,引导民间资本投向实体经济,将社会财富配置到符合国家战略导向和经济社会发展急需资金的领域,为经济结构升级打牢经济发展的根基。同时,科技和金融的结合将促进金融创新。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的建设将率先探索出金融、科技和产业融合发展的新道路,实现金融产业、创新驱动与产业转型升级的互动发展,并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再者,对外开放是珠三角地区的一大优势,粤港澳自贸区的成立更为三地金融产业和服务贸易行业提供了开放合作的平台。粤港澳自贸区作为开展金融开放合作的先行试点将探索粤港澳合作和金融创新,充分发挥保税港区的地理和政策优势,推动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发展,探索开展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结汇改革试点,积极在人民币国际化进程中发展壮大地区金融,更好地为外经外贸服务,打造外向金融新优势。珠三角财富管理中心将充分利用

粤港澳自贸区平台深入探索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财富管理方案,为我国实现最终的金融开放和财富增长提供示范作用。

参考文献:

- [1] 陈 彤(2012). 香港与新加坡国际金融中心发展比较研究. 亚太经济, 1.
- [2] 胡安其、胡日东(2012). 我国中部六省区域金融中心的城市定位与构建——基于因子分析法. 金融教育研究, 25.
- [3] 陆 磊(2009). 中国的区域金融中心模式: 市场选择与金融创新——兼论广州—深圳金融中心布局. 南方金融, 6.
- [4] 马 珂(2014). 全球财富管理发展主要模式对区域金融中心建设的借鉴和启示——以成都西部金融中心建设为例. 西南金融, 3.
- [5] 任新建(2012). 上海财富管理中心建设研究. 新金融, 4.
- [6] 孙工声(2008). 金融中心的形成理论和国际经验——兼论江苏在“长三角”金融发展战略中的模式选择. 金融纵横, 23.
- [7] 王保庆、李忠民(2012). 金融中心建设的一般路径研究. 现代经济探讨, 4.
- [8] 魏佳臻、张建森(2011). “钱才”集聚论与我国金融中心建设. 开放导报, 6.
- [9] 杨长江、谢玲玲(2011). 国际金融中心形成过程中政府作用的演化经济学分析.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 1.
- [10] 谢国梁(2008). 中国金融中心发展格局及香港的角色. 财经述评, 12.
- [11] C. Kindleberger(1974). The formation of financial centers; a study in comparative economic history. *Princeton Studies in International Finance*, 36.
- [12] G. Kaufman(2001). Review of Pacific Basin Financial Markets and Policies. *Emerging Economies and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enters*, 4.

Analysis on Construction Pattern of Wealth Management Center in Pearl River Delta

Xu Weijun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Luo Tingfang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ang Weiguo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bstract: Based on necessity and practical analysis on construction pattern of wealth management center in pearl river delta, this paper colluded that the condition for wealth management center is mature. Guangzhou, Shenzhen, Qianhai, Nansha and Hengqin should establish private banks whose lion's share involve banking and trust business. They should also built wealth management center whose lion's share involve private equity funds, assets management companies and offshore financial assets.

Key words: wealth management center; Pearl River Delta; financial centre; construction pattern

■作者地址: 徐维军,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40. E-mail: xuweijun75@163.com。

罗廷方,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张卫国,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基金项目: 广东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2012JDXM_0006);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11&ZD156)

■责任编辑: 刘金波

